证券代码: 835208 证券简称: 维尼健康 主办券商: 诚通证券

维尼健康 (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8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2 年 8 月 13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监事会主席杨成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监事连战营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维尼健康(深圳)股 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2-025)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监事不需要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以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8 元(含税),共向全体股东分派现金股利 20,000,000 元人民币(最终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结果为准)。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监事不需要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完善公司章程中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条款,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维尼健康(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码: 2022-024)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监事不需要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便于进一步推进公司的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维尼健康(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码: 2022-023)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监事不需要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维尼健康(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维尼健康(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24日